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5 次主管會報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民國 98 年 12 月 28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2 時

貳、地點：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朱校長宗慶

記錄：李慈媛

肆、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單

伍、主席宣佈開會

一、總務處列管序號A27「各學院系館勘查與修繕規劃」案，全校建物若有因漏（積）水情形而須進行修繕處理時，請總務處應妥為分析各建物漏（積）水原因，建立查檢機制；修繕作業進行過程，請會同需求單位確認修繕效果，以確保成效。另，有關音樂廳座椅改善案，請展演中心、總務處與音樂學院共商，務就座椅調整標的、處理方式與施作期程等予以通盤考量，以達到改善實效。

二、總務處列管序號A31「美術、文資（表博）新館構想提報」案，本案建築師之評選業於12月26日（六）完成，後續請總務處、研發處及兩學院積極推動辦理，以使本案得以儘早發包，並於101年底前完工。

三、通過秘書室所提99年1月份至3月第一週之主管會報時間，排定於1月4日、11日、27日，2月10日，3月1日下午召開會議。今日與會主管提出主管會報時間調整為下午1時30分召開之建議，請於下次會議進行確認。寒假期間如有主管請假未能出席與會，由代理人代理出席者，其代理人應能充分代理，並掌握與瞭解業務，以利會議意見表達及參與討論，並應於會後進行決議事項之宣達，與相關案件之推動與執行。下次主管會報訂於99年1月4日（一）下午2時假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召開。

陸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會議紀錄確定。

柒、報告及討論事項：

一、教務處張教務長中煖：

（一）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2-1~2-9 頁。

●主席裁示：

（一）今日會議書面資料中，教務處提報99學年度碩博士班報名情形統計，請教務處與各教學單位留意歷年來報考人數之變化，並進行相關因素分析，如有報考人數減少情形，應速行研議因應對策。

（二）下學期網路課程預選作業將於99年1月18日至23日進行，因本次課程預選

作業將開放使用新選課系統，且通識及體育課程選課方式亦有所調整，請教務處會同各教學單位，應將網路課程預選方式，與新選課系統之操作等事項，充分向學生宣導說明，俾利學生瞭解。

## 二、學務處詹學務長惠登：

(一)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3-1~3-2 頁。

### ●主席裁示：

(一) 為因應99年8月起新媒體藝術學系學、碩士班之教學空間需求，請將活動中心4樓、R116及R118兩間社團辦公室、及舊警衛室收回學校管理，並提供新媒體藝術學系先行使用。而該等空間原使用單位如有非教學時段之運用需求，請與科藝所協調確認可行再行辦理。並請總務處同步規劃藝文生態館電影院頂樓增建，以補強該系教學空間之可行性，惟應留意目前使用單位於施工期間之影響與景觀等議題。

(二) 本校先前提出「戲劇、舞蹈專業教室」與「美術、文資(表博)新館」之興建案報部，依教育部配合四年中程計畫預算之推動，訂有各校可提報計畫概算申請補助之金額，「從審議年度起算未來四年延續性(含以前年度保留之預算)及新興工程經費需求以5億元為限」之規定，雖訂有5億元額度之上限，但若以獲補助之年期來看，本校除積極推動兩館之興建工程外，就電影與新媒體學院長期性發展與空間需求考量，未來於「戲劇、舞蹈專業教室」開工後，我們仍應推動該學院之專用教學館舍興建工程，並設法爭取政府補助，或民間大額捐款贊助。而該新館舍之場址地點，可考量擇選校門口旁之鷺鷥草原延伸至藝文生態館間，或一心路森林公園接近側校門之區域，此部分請總務處、研發處納入未來業務規劃、研處，以儘早齊備電影與新媒體藝術學院之教學空間。

(三) 校園內仍常見車速過快及未戴安全帽現象，請學務處會同總務處應持續予以宣導，並尋求有效之處理方式，以促使學生重視交通安全。

(四) 下學期傳音系將結合學生展演活動，以水舞台作為常態性展演場所乙事，感謝傳音系吳主任的規劃與安排，期待本案能更增校園特色。

## 三、研發處楊研發長其文：

(一)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4-1~4-2 頁。

### ●主席裁示：

(一)「綠野仙蹤·關渡首部曲—漂流木裝置藝術節」於12月31日展期結束後，

研發處提報相關漂流木作品將以拆除方式撤展乙事，請關美館會同研發處、總務處進行處理，並請留意該展出合約之相關規範。

四、總務處陳總務長約宏：

(一)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5-1~5-3 頁。

五、音樂學院劉院長慧謹：

(一)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6-1 頁。

六、美術學院張院長正仁：

(一)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7-1 頁。

七、戲劇學院楊院長其文：

(一)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8-1 頁。

八、舞蹈學院平院長珩：

(一)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9-1 頁。

九、電影與新媒體學院張院長中煖：

(一)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0-1 頁。

十、文資學院王院長嵩山：

(一)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1-1 頁。

●主席裁示：

(一) 文資學院於今日會議中所提文資學院定位與發展走向乙事，請文資學院續與院內教師進行充分討論與溝通，以形成共識後進行陳報。

十一、通識教育委員會吳主任委員慎慎：

(一)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2-1~12-2 頁。

●主席裁示：

(一) 「AIM2020·北藝大文化政策前瞻論壇」第三場活動即將於99年1月7日(四)舉辦，請通識教育委員會續予進行活動宣傳，並請文資學院及各相關系所師生踴躍參與。另本論壇辦理之緣由，主要為凝聚各界對2020

年「文化臺灣」的期待與想像，透過各講者之邀約，期能用文化創意觀點，為2020年的台灣許下新願景。由於本論壇邀請對象包括國內文化事務的決策者與執行者，大家應跳脫政治的思考，以正面、多元之角度共同參與。

十二、展演藝術中心容主任淑華：

(一)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3-1 頁。

十三、藝術與科技中心王主任俊傑：

(一)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4-1 頁。

●主席裁示：

(一) 藝科中心提報因進行辦公室搬遷及作品展示空間施作作業，將至99年2月28日前暫停展出作品乙事，請藝科中心於該期間內，就參訪導覽需求，規劃部分展品移至廳內之擊樂排練室暫置、展覽2個月，並請音樂學院協助提供打擊樂教室替代使用空間。相關工程之進度，併請主秘協調總務處協助速辦。

十四、電子計算機中心林主任明灶：

(一)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5-1 頁。

十五、藝術資源暨推廣教育中心張主任中煖：

(一)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6-1 頁。

●主席裁示：

(一) 本日原訂於主管會報會後召開關渡藝術節之檢討會議，惟因會議資料及討論議題均未能事先妥處，故予取消，此部分請注意改善，以免再次發生而減損會議目的與成效。

十六、國際交流中心劉主任慧謹：

(一)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7-1 頁。

十七、人事室蘇主任義泰：

(一) 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8-1 頁。

捌、提案討論：

一、本校藝大會館收費標準備註文字修正案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單位：總務處)

決議：所提修正草案備註文字「若因管理單位主動調整房型，不另收價差。」，  
修正為「1.若因管理單位主動調升房型，不另收價差。2.本收費折扣為  
超過該級距之日數方可適用折扣。」。

玖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拾、散 會：下午 3 時 50 分。